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106年施政報告

本月資料截止日期：106年3月31日

本月資料更新日期：106年4月10日

本月創新及重點工作(係指當月有發新聞稿之重大活動或會議)

- 一、為歡慶婦女節並響應世大運，自3月4日起至3月31日止舉辦106年婦女節「女人動起來」系列慶祝活動，包含有「飛揚女人一起世大運」音樂會、「女人動起來」記者會、「無限可能 勇於突破的女力」人物個展、於各婦女中心舉辦的「十項全能之女人動起來」系列活動及「女人動起來」臉書影像留言投稿暨抽獎活動，響應並推動婦女運動，展現女力，讓女性看見自己的力量。
- 二、陽明教養院自強童軍團結合生命勵樂活輔健會 全臺特殊自行車總動員 齊聚河濱共享騎乘樂趣，自101年成立陽明自強(女)童軍團後，首次移師戶外擴大辦理無障礙手搖車體驗營活動，3月12日在臺北市女童軍會理事長陳嬋輝議員及「生命勵樂活輔健會」的協助下，透過特殊的運動器具與設施協助於觀山河濱公園舉行，本院工作人員及童軍服務員結合救國團台北市南港區及松山區團委會志工夥伴共計105名及家屬共同參與，帶領教養院42名重度、極重度身心障礙院生與大自然零距離接觸舒展身心，強健體魄，同時響應節能減碳及全民健身風氣，共同享受騎乘天倫之樂。
- 三、本市「居住正義論壇II」於106年3月13日9時，假晶華酒店3樓宴會廳A熱鬧登場，本局及都發局齊力拋出民間租屋市場「分級」租金九宮格補貼政策方向，並廣邀社會大眾共襄盛舉，作夥開講符合市民需求的租金補貼政策，希望在臺北打拼奮鬥的青年朋友、新婚小家庭、經濟弱勢族群等，都能在臺北「住得到」、「租得起」、「住得安心」。
- 四、民安3號暨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災害防救及金華演習—災時大量物資集散中心演練於106年3月15日假花博公園爭豔館進行，本府社會局引進現代化物流管理機制，以提升災害緊急物流效率，與國內前三大倉儲貨運業者—新竹物流，首度合作開設本市大量物資集散中心，並配合g0v資訊社群開發之「物資捐贈地圖」，實際邀請市民參與捐物。

- 五、本市與台電公司一起推動愛心碼捐贈發票活動，繳電費也可捐發票 簡單便利做公益。自105年1月1日起水、電、瓦斯及電信公用事業已全面開立電子發票，為協助社會福利團體推廣捐贈電子發票做公益，臺北市社會局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及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聯合推廣繳電費捐發票做公益活動。現在民眾在台電公司全國各地營業繳費時，也可以透過愛心碼直接把電子發票捐給社福團體。
- 六、家庭暴力防治法公布實施近20年，本市家防中心首度結合民間智庫驅動股份有限公司辦理D4SG(Data for Social Good)資料英雄計畫，集合7位統計、數位及科技等專長的資料英雄，運用科技整理過去海量家暴案件資料，繪製成簡單易懂的「家暴案件地圖」，挖掘資料背後的資訊，自動化的套上各區、各里不同年齡層的人口數、土地使用分區等資訊。除在資料治理以公私協力方式，北市也與社區組織協力，透過鄰里社區組織的宣導和關懷，在地脈絡的優勢，居民自發安全維護進行暴力防治，讓暴力防治工作在社區紮根。
- 七、本市婦女館開幕茶會，在地團體來作客，服務紮根萬華，扮培力婦女推手。座落於萬華區的「臺北市婦女館—台北好人家」106年起委由台北基督教女青年會經營，婦女館於3月24日下午3點舉辦開幕茶會，邀請社區居民、在地社團、婦女團體與女性姊妹們呼朋引伴來作客。除了紮根萬華推展在地服務之外，婦女館也將規劃多元、創新、宏觀的全市性服務及國際交流活動等，讓市民看見性別議題的趣味性與包羅萬象。
- 八、感謝五月天邀請兒童及少年參加演唱會，今年音樂界最大盛事，「五月天20周年演唱會」於3月29日晚上7點在大安森林公園舉辦。演唱會免費讓歌迷入場，並且特別保留100個座位給本局等社會福利團體兒童及少年，一起感受加入這個最溫暖最微笑的現場。
- 九、本局自105年3月起成立臺北車站街友專案會議，自專案執行後，日間街友自律少有躺臥或鬧事，惟自106年2月起，少數街友堆積過多物品，影響行人通道，本府亦經常接獲市民反映街友問題影響市容，故與臺北車站等相關管理單位，積極向街友輔導個人行李之合理減量，並提供置物袋，讓街

友可將所需及不需物品整理減量，夜間提供友善夜宿及行李放置空間，但白天須將用路權還給行人，讓公共空間能夠合理之使用。

十、為響應4月2日社工日，本局4月5日下午6時在市府B1白馬廳舉行106年度臺北市優良社會工作專業人員表揚活動，得獎的42名優秀社工人員是由各公私部門推薦，並經初審及複審脫穎而出，邀請各界社工夥伴共襄盛舉。表揚對象為社政、教育、醫療等各單位機構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分為衝鋒陷陣類、中流砥柱類、樂在其中類、堅持到底及承先啟後等5類獎項，共42人獲獎。

施政成果（係指本局年度重大政策、重要業務之辦理情形）

一、保障經濟弱勢安全，開拓多元扶助

（一）保障經濟弱勢民眾基本生活

- 1、為協助本市經濟弱勢者獲得基本生活保障，至3月底止已受理1,518戶家戶申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501名個案申請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774名個案申請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已核定402戶低收入戶資格、223戶中低收入戶資格，253名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資格及283名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資格，經審查不符資格者，若家戶生活困難亦主動協助申請本市其他相關福利，或轉介社工員結合其他資源協助。
- 2、辦理國民年金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審核作業：依據國民年金法第12條第1款至第3款規定，針對國民年金被保險人為低收入戶者，本府應負擔全額保險費；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者，本府應負擔70%或55%保險費；輕度身心障礙者，本府應負擔27.5%保險費。106年3月底止，國民年金保險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之申請合格人數為311人。

（二）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自立脫貧方案(含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

1、辦理「童心協力兒童希望發展帳戶」專案

辦理期間為102年4月至106年12月，透過「多元教育課程」、「獎勵儲蓄培育補助金」、「社會參與」及「公共服務訓練」等策略，強化低收入戶第二代脫貧自立能力，並鼓勵家長共同參與，親子偕同成長，至3月底止參加者計156人，參加者自儲金額共計約1,482萬元。

2、辦理「反轉未來青年培力希望發展帳戶」專案

辦理期間為104年7月至107年6月，透過「多元教育課程」、「獎勵儲蓄培育補助金」及「職場見習體驗」等策略，協助低收入戶青年累積資產並提升人力資本，至3月底止參加者計92人，參加者自儲金額共計約509萬元。而臺北市社會局106年度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第二代在學青年公部門職場見習(體驗)計畫，至3月底止，共計148人次參加。

3、推動「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專案

為減少經濟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貧窮代間循環問題，106年起鼓勵105年1月1日以後出生之低收入戶與中低收入戶以及長期安置之兒童及少年設置個人儲蓄帳戶，透過提供政府提撥款鼓勵定期儲蓄至年滿18歲，用以提升貧窮青少年未來接受高等教育或職業訓練、自行創業等人力資本的機會。

(三) 協助就業自立

1、辦理以工代賑

針對本市16歲以上65歲以下，能勝任臨時工作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清寒市民，提供以工代賑臨時工作，透過提供短期工作機會以輔助經濟弱勢市民脫離貧窮。106年提供2,670名經濟弱勢民眾以工代賑機會。

2、積極推動經濟弱勢市民就業轉銜方案

為扶助經濟弱勢市民能以自身的力量改善生活經濟狀況，除配合勞動局辦理「臺北市代賑工就業轉銜服務方案」，給予代賑工專案就業諮商與培育協助之外，另辦理「經濟弱勢市民重回勞動市場專案」，針對有工作能力未就業或低度就業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代賑工，提供全程、全人、無縫式就業支持服務，除了協助民眾解決所面臨的各種就業困境，另以訓用合一及企業實習方式，增加其就業技能與就業機會，並透過提撥職能儲蓄培育金，鼓勵成功輔導就業民眾累積工作薪資增加資產，也積極落實社會救助法第15條有關參與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所提供或轉介就業服務、職業訓練或以工代賑等服務措施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於一定期間及額度內因就業而增加之收入，得免計入原救助福利

資格審查之家庭總收入之從寬規定，以鼓勵本專案輔導民眾穩定就業。
至3月底止本局轉介111名經濟弱勢民眾接受就業支持服務。

(四) 提升弱勢少年自立生活準備能力

- 1、兒少緊急生活扶助：至3月底止，計補助472人、1,127人次兒少每月3,000元之生活補助，補助金額共336萬889元。
- 2、弱勢兒少醫療補助：至3月底止，計補助35人、37人次，195萬5,037元。
- 3、建立兒少福利服務資源：現有6家少年服務中心（4家公辦民營、2家委託方案）及2家兒童服務中心，提供社區弱勢兒少及其家庭必要之協助。
- 4、提供少年自立生活服務：補助生活費用、房租及社會參與所需費用，並對努力進步少年核發自立生活獎勵金。106年3月底止，計審核13名少年自立生活經濟補助申請案。

(五) 強化街友輔導服務

- 1、提供街友安置輔導及外展服務：設置2處安置處所，總計提供113床收容床位，因萬華區遊民較聚集，另有4名專責社工人員進行街頭遊民輔導工作。
- 2、補助街友就業、租屋、生活扶助及急難救助；運用遊民生活重建方案協助遊民就業、租屋、生活扶助及急難救助，辦理情形如下：
 - (1) 提供遊民臨工扶助，維護社區清潔，至3月底止計服務263人次。
 - (2) 協助遊民租屋脫離街頭，至3月底止計服務32人次。
 - (3) 提供遊民急難扶助，至3月底止計服務91人次。

二、建置完善多元家庭服務體系

(一) 提供多元托育照顧服務

- 1、托嬰中心：至3月底止，本市公辦民營托嬰中心15家，收托625名嬰幼兒；私立托嬰中心120家，核定收托3,386名嬰幼兒。委託辦理訪視輔導132家次。
- 2、居家托育服務中心：77年至106年3月底止，完成本市托育人員專業訓練取得結業證書者已達2萬6,093人。至3月底止，取得本市核發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證書之托育人員3,906名，收托5,918名嬰幼兒。
- 3、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至3月底止已設置5家，共收托50名嬰幼兒。

(二) 減輕育兒負擔

- 1、育兒津貼：為鼓勵生育、減輕父母育兒的經濟壓力，自100年1月1日開辦實施臺北市育兒津貼，經審符合資格者，每月發給每位兒童2,500元，屬長期性經濟補助。至3月底止，計受理5,750件申請案，核發新臺幣7億8,929萬3,548元、29萬200人次。自開辦至106年3月底止，受補助兒童數為21萬5,220人，累計發放593萬4,306人次、157億31萬2,491元。
- 2、友善托育補助：為打造友善生養城市，自105年開辦友善托育補助，經審符合資格者，每月補助2,000至5,000元不等。至3月底止，計受理3,119件申請案，核發1,139萬6,500元、3,882人次。自開辦至106年3月底止，受補助兒童數為4,607人，累計發放3萬5,435人次、1億299萬4,000元。

三、強化兒少家庭安全防護網

(一) 提供婦女社區化福利服務

- 1、單親家庭支持性服務：為提供婦女社區化福利服務，設置2家單親家庭服務中心及8家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至106年3月底止，共提供964名個案管理服務，8,921人次。至106年3月底止，共核定補助民間團體辦理42個方案，包含單親家庭支持及自我成長團體、喪偶者紓壓團體、婚姻困境婦女支持團體、婦女就創業培力、性別意識培力、親職教育課程以及協助原住民單親家庭法律、福利宣導、就創業輔導等方案。
- 2、新移民家庭支持性服務：針對新移民及其家庭推動支持性服務計畫，至3月底止核定補助民間團體辦理7個方案，包含生活適應課程、親職成長營、中文學習課程等。進行主動關懷訪視服務，辦理社區型支持性服務方案，提供福利及電話諮詢，並整合區域內相關服務單位，建立個案服務支持網絡，共設置4區新移民社區關懷據點，至106年3月底止提供訪視服務計746人次。

(二) 12區社福中心提供個案多元服務

本市於每一行政區設有「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並配置有社會工作師(員)，針對社區中低收入戶、危機、災變及弱勢家庭(包含身心障礙者家庭、長者、新移民及單親家庭)提供諮詢、訪視、評估、處遇等提供多元化社會工作服務。至3月底止計服務4,028個家庭，服務個案4萬6,450人

次。

(三) 臨時看護補助

為使本市低收入戶、無子女之中低收入老人、危機家庭及遊民，因重病住院治療，須專人看護而無家屬可看護者，獲得適當之照顧，於傷病住院期間提供臨時看護補助，至3月底止計補助313人次。

(四) 推動高風險家庭服務方案

本局委託5個民間單位共同推動「臺北市高風險家庭服務」，以協助社區中之高風險家庭，106年2月底止接獲通報案共計228案，至2月底止衛福部兒少高風險家庭個案管理平台開案服務中個案為388案，640名兒少；另也持續於校園、醫院、派出所及民間機構、團體等單位進行高風險防治宣導，106年2月底止共計宣導4場次、386人次。

(五)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網絡

1、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服務

(1) 持續提供24小時保護服務求助窗口，由本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即時提供民眾諮詢、求助、通報與庇護等危機處理服務。至3月底止計有8,280通諮詢及聯繫電話，接案服務3,376件（家暴案件3,164件，性侵害案件212件），至3月底止，夜間及假日出勤服務43件。另，於臺北地院與士林地院內設立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提供法律諮詢服務、出庭服務、個案服務、轉介服務，至3月底止計服務7,611人次。

(2) 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作業方案：為避免被害人於配合犯罪偵查與司法訴訟程序中，因重複陳述案情而多次受到傷害，故警政受理報案後，經專案社工員評估適用此作業流程，警政即通報檢察官指揮警詢(訊)筆錄製作，並同步錄音錄影以保存影音證據，確保被害人司法權益。106年3月底止計受理26案。

(3) 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透過醫療院所提供的溫馨隱密的場所，先後完成醫療驗傷採證，搭配「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作業」完成偵訊筆錄製作，減少被害人往返奔波於醫療與警政單位間，更進一步保障被害人受保護權。106年3月底止計受理53案。

2、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者處遇及輔導服務

為預防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重複加害行為，促進並協助其適應社會生活，本局依法實施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計畫，並辦理親密關係婚姻暴力相對人輔導方案。106年3月服務成果如下：

- (1) 性侵害加害人處遇：新開案14人，服務340人。
- (2) 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新開案14件，服務174人。
- (3)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工作：強化社區鄰里通報、加強責任通報制度宣導、辦理多元宣導活動及「真古錐防暴劇團」巡迴演出等，至3月底止計辦理18場次(1,499人次)宣導活動。

3、建構兒少安置保護資源

3月底止，臺北市現有公私立(含公辦民營)兒少安置機構共17家，包括私立育幼院8家、少年中途之家2家、2歲以下兒童中途之家2家及公辦民營庇護家園5家；另有159個合格寄養家庭，提供兒少緊急、短期及中長期安置庇護，並設置2個兒少團體家庭，另有第3家兒少團體家庭籌辦中。

4、推動加強保護兒童少年措施：

- (1) 整合相關局處，查處不法業者，落實兒童及少年保護工作，配合警察局擴大兒少保護措施臨檢行動，聯合稽查。
- (2) 至3月底止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者計7件，處罰鍰共49萬3,000元；對於違法情節嚴重之兒童及少年實際照顧者處強制性親職教育8人，共計116小時。

四、精進身心障礙者全人服務，深化無障礙生活環境

(一) 擴展身障者照顧資源

1、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為符合現行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需求趨勢，提供身心障礙者日間之去處，規劃適合之作業活動及文康休閒活動，協助提升其生活品質及社會適應能力。本局積極設立社區日間作業設施。至3月底止，計有13處社區日間作業設施，計服務232人、1萬2,183人次。

2、精神障礙者會所

本市精神障礙人口計1萬餘人，自105年擴增為2家會所，委由伊甸基金會辦理真福之家及台北市康復之友協會辦理向陽會所，針對因疾病致長期

人際退縮或缺乏自信心的精神障礙者，提供工作日方案等服務和資源，協助其發展自我，建立社區支援網絡並鼓勵社會參與。至3月底止，計會員210名，服務2,884人次。

3、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

6家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於101年陸續開辦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作為身障者社區日間活動據點，藉多元休閒活動課程規劃，促使身障者交流生活經驗，提升生活自理能力。至3月底止，計服務87人、4,129人次。

4、加強推動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服務：包括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及轉銜服務、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機構延時收托服務及家庭托顧服務等。106年3月底止，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及轉銜服務計服務1,041人、1萬343人次；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計服務536人、3,902人次、2萬455小時；居家照顧評估計110人；機構延時收托服務計107人次；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計服務7人、369人次。

5、建構身心障礙者居家服務需求之評估機制：藉由居家照顧服務評估，協助日常功能需他人協助之身心障礙者申請居家照顧服務，使其能在家中得到適當照顧，並紓解家庭在經濟、照顧人力之困擾，以提升其自我照顧能力，改善生活品質。至3月底止，計評估110人；失能評估之後續服務計243人、887人次。

(二) 深化失能者友善環境

1、臺北市聽語障溝通服務方案：為保障聽覺功能或言語功能障礙者參與公共事務之基本權益，並增加其社會參與的機會，依聽語障者實際需求，提供24小時手語翻譯服務或聽打服務，至3月底止，已服務159人及66單位（計424件，764小時）。

2、視障者服務計畫：至3月底止，計提供212人次、531小時服務。

3、活動無障礙檢視：為積極協助身心障礙者參與活動，增加社會參與機會，促進無障礙友善環境，本局訂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辦理各項活動設置無障礙設施及服務檢核表」，提供各局處於辦理活動前進行活動無障礙設施及服務之檢視，至3月底止，共檢視3場次。

(三) 建構社區化早期療育服務系統

- 1、建置早期療育跨局處整合系統：結合社會福利、醫療衛生及教育單位，提供發展遲緩兒童通報、篩檢、療育及轉銜等整合性服務。86年至106年3月底止，累計服務達5萬527人，目前提供評估鑑定與療育之醫療機構、復健診所及發展中心共58家，公私立幼兒園機構中提供早療融合教育者共355園。另針對在醫療院所或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接受療育服務的兒童，提供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補助費，至3月底止，計服務969人、1,786人次。
- 2、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至3月底止，計服務3,370人、7,368人次，其中提供專業諮詢、到宅示範服務及服務幼兒園專業支援計662人次，一般諮詢295人次。
- 3、通報、諮詢及親職服務：至3月底止，計通報512人，提供諮詢及親職服務計2,255人次。
- 4、結合親子館提供兒童發展諮詢服務：至3月底止，親子館駐館諮詢提供發展諮詢計37場次、126人次。

五、打造銀髮族友善環境，提供長者全方位服務

(一) 落實社區銀髮長期照顧

- 1、結合本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老人服務中心、日間照顧中心、健康服務中心、社區內相關資源及里鄰系統，提供本市失能老人日間照顧、居家服務、送餐服務、生活輔具器具及居家環境改善、交通接送補助、家庭托顧等各類專業及互助型的照顧措施，以落實在地老化之目標。本市亦致力輔導老人安養暨長期照顧機構，至3月底止，本市經許可設立之老人安養暨長期照顧機構總數為108家(含公立、公辦民營及私立)，計提供5,665個安置照顧床位。
- 2、至3月底止，本市在12個行政區共建置17家日間照顧服務中心，可提供559名失能或失智長者日間收托服務，105年8月2日中正日照開幕後，達成一區一日照之目標，至2月底止，累計服務570人，2萬3,650人次。106年共委託17家居家服務單位，至2月底止，累計服務3,191人，6萬3,472人次，至2月底止，計576名居家服務員提供服務，並推動居家服務人力培訓及留任方案，提升服務量能。

3、提供健全的獨居老人服務網絡：至2月底止結合本府相關局處及46個民間團體，1,538位志工參與服務；電話問安及關懷訪視服務106年2月底止累計服務4萬1,487人次；營養餐食服務106年2月底止累計服務3萬8,510人次；另免費為獨居老人裝置緊急救援系統，106年2月底止共計1,309人使用此服務。

(二) 鼓勵銀髮族社會參與

設置各類老人活動據點，促進長者社會參與、活躍老化。至3月底止，本市計有356處各類型老人多元活動據點（含本局長青學苑、老人服務中心、老人活動據點、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衛生局長青活力站、教育局樂齡中心及圖書館、體育局運動中心等），其中計有171處辦理老人共餐服務，以提供長者在地服務及多元化之文康休閒及教育研習選擇，提升長者社會參與程度並充實長者精神生活、活化身體機能，使長者樂在遐齡。

(三) 強化失智症社區整合服務

整合社區中社政及衛政失智相關資源，105年推動社區失智服務網實驗方案，106年度持續辦理，以10處老人服務中心為核心，設立失智症服務諮詢窗口、建立社區失智服務志工團隊、辦理失智相關之教育訓練、結合各據點進行社區宣導及初篩活動、轉介疑似失智症個案至健康中心提供個管服務、建立區域型失智症資源地圖及網絡、培力轄內據點提供類日照服務、辦理非藥物治療團體及家屬團體；另亦鼓勵民間單位利用餘裕空間辦理互助家庭服務，讓社區中失智之虞長者可以被早期發現、早期進入服務體系；105年本市共計辦理25場教育訓練，服務799人次，另有93場社區宣導，服務3,865人次，及96場社區篩檢，服務3,885人次，使現有失智症長者之家庭可獲得適當的支持性服務，讓失智症長者在社區中安老。

(四) 社區整合照顧(石頭湯)計畫

本市創新推動社區整合照顧服務（石頭湯計畫），期待為失能長者訂定個別化服務計畫，以單一窗口服務方式，建置完善照顧支持網絡，將其所需跨專業服務送到家，包含在宅醫療、居家護理、居家服務、居家復健、居家藥師、營養餐飲、輔具及無障礙環境評估暨志願服務等，計畫

內容包括開發各項在宅服務資源、提供社區整合服務及運用資訊整合系統。106年3月共計4個據點提供服務，在案數124人。

六、活絡社區互助網絡，增進市民公共參與

(一) 輔導人民團體

至3月底止，輔導立案的人民團體共20個。另為強化各團體服務功能，期團體能有效推展會務，提升服務品質，達到健全組織、強化團體功能的目標，規劃辦理本年度社會團體、工商暨自由職業團體等研習活動暨工商暨自由職業團體、社區發展協會評鑑、合作社考核及各類團體財務查核。

(二) 社區互助方案

補助社區發展協會推動社區互助方案，由社區自行規劃辦理社區弱勢照顧服務，並鼓勵整合性社區服務提案，以滿足社區不同對象之服務需求，至3月底受理37件；另持續補助社區辦理各項社區性活動及學習成長課程，活化社區組織基本運作，第1階段核定37案，第2階段第1次核定7案，第2次刻受理中；層轉衛生福利部補助案件，至3月底受理計55件。

(三) 推展志願服務

1、辦理志工網路教學

與公訓處合作，於臺北E大開設志工訓練網路教學課程共2班(含手語版課程)，至2月底止共有7,858人次選課；另開設方案設計及督導訓練等11班，至2月底止共有4,068人次選課。

2、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服務成果

(1) 志工人力開拓及管理：至2月底止提供社區及志願服務臨櫃及電話、電子郵件諮詢服務(含人力招募媒合)計1,249人次；志工媒合平臺至2月底止新註冊使用志工計112名，志工運用單位刊登招募及活動訊息計93則。

(2) 志願服務理念宣導與激勵：至2月底止發送志願服務季刊、宣導品及電子報共計1萬7,519人次。

(四) 實(食)物銀行計畫

- 1、愛心餐食方案服務成果：至2月底止合作店家累計54家，共計17個贊助單位，發放餐券數計2,909人次，總贊助執行金額計23萬2,185元。
 - 2、本局推動實務銀行：至2月底止結合12行政區內共96個資源單位，共連結2萬1,745份食品及生活物資，受益人次計1萬4,338人次。
 - 3、實體實(食)物銀行：105年4月輔導興毅基金會於文山區成立忠信食物銀行。
 - 4、盛食交流平臺：士東市場至2月底止，捐贈食材共計310公斤，751人次受益。南門市場至2月底止，捐贈食材共計656公斤，1,645人次受益。
- (五) 結合超商、物流公司及資訊社群，提升災害救助能量及管理效能
- 1、為提升災害物資整備能量及應變調度能力，社會局與4大超商公司簽署災害物資供給支援協議書，透過超商物流中心擁有之資源，供應本市救災民生所需等相關用品，並與新竹物流簽署災害物流支援協議，支援本市救援物資運送工作，提供物流專家、倉儲設備等支援，達成災害物資物盡其用、貨暢其流之目標。
 - 2、結合g0v資訊社群合作開發「揪安心災民照顧雲端整合服務」，利用災民證APP取代繁雜的紙本資料填寫，讓災民迅速獲得安頓；透過「物資捐贈地圖」即時呈現各收容所現有物資，並開放民眾於線上捐物，降低過往災時物資存量不明造成爆量物資湧入的困擾。

七、建構完善的兒童照顧服務

- (一) 為提供兒童優質成長環境，落實一區一親子館政策，本市設公辦民營親子館13家、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1家，提供6歲以下兒童及其照顧者分齡及主題親子遊戲活動空間，辦理育兒親職講座、育兒知識宣導及諮詢、外展服務、志工培訓及二手教玩具交換借用方案等，至3月底止，服務280萬449人次；臺北市親子館及育兒友善園網站啟動至3月底止累積5,945萬4,025人次瀏覽。
- (二) 為提供社區兒童及照顧者近便的育兒資源，建構提升兒童照顧品質之服務網，結合本市民間團體資源設置育兒友善園，提供教養諮詢、親子成長課程、場地設施開放活動等服務，開放社區幼兒及其照顧者參與，至

3月止，設置9個服務據點，9個公辦民營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及14個公立幼兒園辦理育兒友善園方案，累積服務4萬6,127人次。

(三) 提升本市兒少安置機構服務品質及照顧知能

- 1、為加強及落實本市轄管19家兒少安置機構(包括5家公辦民營兒少安置機構、12家私立育幼機構及2家團體家庭)之管理，規劃調整評鑑方式，將現行每三年一次之評鑑，分為平時考核及評鑑，於平時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各機構行政作業、人事管理、硬體設施、公安衛生等面向，減輕機構評鑑準備負擔，並真實反映機構狀況及利於即刻改善，每兩個月進行一次訪查，2月份共計訪查16家。
- 2、針對本市兒少安置機構、團體家庭及寄養家庭社工及照顧者辦理在職訓練，建立主軸輔導策略及方法，並邀請鄰近縣市兒少安置機構參加，提升兒少安置資源服務品質，保障安置兒少權益，截至3月底止，累計辦理3場次在職訓練。

(四) 設置友善兒少福利據點及兒少活動小站：為加強對弱勢家庭及其子女之照顧與輔導，及提供場地供兒少進行休閒活動等非課後照顧、課業輔導之交流，運用彩餘基金補助民間團體設置，106年1月公告受理，今年總計補助19處兒少服務據點，計補助新臺幣1,405萬825元，兒少活動小站今年計開設4處，刻正進行審核作業。其餘方案將完成集件並同時進行審查。

八、精進社福機構服務管理

(一) 陽明教養院

1、推動身障特殊照護模式

- (1) 院生骨質問題照護模式：因應服務對象在院老化趨勢，推動ABCDE防治措施，以飲食配合藥物、安排適當日照活動、減輕院生進行增重、給予適當輔具等措施來減少意外發生。至3月底止，專案服務之牛奶補充共計6,781人次、體適能活動共計1萬1,706人次、安排日照計共5,518人次。目前列管個案49人(骨質缺乏29人、骨質疏鬆20人)。
- (2) 吞嚥困難防治模式：為改善吞嚥困難服務對象進食吞嚥之安全性，透過相關專業照護措施，進而降低因吞嚥障礙導致吸入性肺炎等相關併

發症之發生率。至3月底止，全院列管個案共計16名，其中有15位經吞嚥攝影確診為吞嚥障礙、1位為吞嚥困難高危險群。另本院並提供食物增稠劑予吞嚥困難服務對象使用，至3月底止共計提供1,458次。

- (3) 推動腸胃保健專案：因應身心障礙院生常伴隨有腸胃機能障礙的問題（約佔全院27%），進而研擬完整之「腸胃保健專案照護」計畫，期能降低腸胃機能障礙之院生人數，並減少院生需輔以灌腸處置的人次及頻率；至3月底止實施院生腹部按摩，共計服務38人、6,960人次。

2、提升專業服務水準：

- (1) 安全安心安居照護環境計畫：為降低院內之意外事件發生，自106年1月辦理「營造安全·安心·安居照護環境計畫」，藉由意外事件發生率的監測，可以量化的資料來瞭解機構內部的環境安全，當意外事件發生時，可立即採取必要的改善措施，進而提供院生一個『安全』、『安心』及『安居』的照護環境生活。至3月底止，全院發生意外事件人數次共計14人次，大多為環境因子所造成，跌倒傷害嚴重度均為1級，僅1人為2級（1級為最輕微，指不需治療或稍為治療及觀察之傷害程度，如擦傷；3級為最嚴重，只需醫療處置及會診之傷害程度，如骨折）。

- (2) 解套圈：為了保護安全，是照顧機構常見約束住民的理由。但已有研究發現，約束非但不能預防跌倒，更可能導致跌倒。而且約束也會使住民容易生氣沮喪、無助及失去自尊。而且約束也會造成身體功能逐日下滑，讓工作人員習以為常，而忘記思考替代方式及如何幫助住民發展更好的行為能力。「零約束」是世界潮流，如何在機構能讓住民無拘無束，又得到安全的照護是我們機構管理者的重要責任。至3月底止，已召開2次會議，參與人次共計22人。

- 3、院生教養服務：至3月底止，於院生教養評估會議，共服務67人次；辦理社會適應活動64次、計665人次；辦理家庭關懷服務共計1,554人次（家庭探視130人次，院生返家1,424人次）。

- 4、院生職業陶冶：就院生個別差異安排個別化訓練，至3月底止，計提供糕餅訓練540人次，手工藝訓練539人次，農藝訓練641人次，補給站餐飲訓

練534人次，院生清潔訓練162人次，以及就具潛能之院生進行工作媒合之外展訓練333人次，藉此提升院生工作適應能力。

5、自強童軍團：推動自強童軍團服務，將復健治療融入童軍團寓教於樂活動中，並於101年8月4日辦理童軍團正式成團暨授旗儀式，團員在童軍團活動中認真努力表現，爭取榮譽，並學習相關規則與團隊合作；至3月底止，童軍團集會共進行4次，接受服務之童軍團團員112人次，服務團員共計101人次。

6、慶生會暨家庭日：精進院生親職關係，於每月辦理慶生會暨家庭日，透過活動辦理，增進家屬與院生親子關係，至3月底止，活動參與人員院生（含壽星）、表演團體、陪伴團體及工作同仁等，共計300人同歡。另藉由家庭支持成長團體，分擔家長照顧壓力及相互關懷。

7、社團活動：為重視其身為人之尊嚴，提供個人選擇參與之機會，本院院生社團共計11個，院生可自主選擇喜歡的社團活動參與，106年3月底止計357人次，藉由社團活動，凝聚團體向心力及榮譽感。

8、志工蒞院服務：至3月底止，個人志工與團體志工服務計1,066人次，服務時數計3,611.5小時，受惠計3,603人次；院生小幫手志願服務計服務1,380人次，受協助之服務人次計4,140人次。

9、推動服藥便利包—輕鬆服藥，健康樂活專案

本案運用E化系統整合，將院生多重多科別的藥物整合為單一隨餐藥包，藉以提升家長、護理同仁給配藥的便利與正確性，與方便院自主服藥。至3月底止，完成3萬6,450人次之整合性「服藥便利包」，並於整合中發現1項處方問題，皆已聯絡醫師修正，此外針對認知能力較優之5位院生，於返家用藥黏貼服藥時間辨識貼紙。3月份完成全透明材質「服藥便利包」耗材採購與處方整合系統上線，預計4月開始更替辨識度更佳之藥包材質，並針對院生返家不同需求，藉由發放問卷方式，提供「一般版、圖片版、印尼語版、越南語版與QR-Code版」個人化設計藥包供選擇，於家長座談會推廣並統計有需求建置雲端功能之家長；另於4-5月進行護理人員使用新藥包之差異測驗。

10、零時運動專案

本計畫透過健身房團體課程模式運作，依照學員個別身體狀況與能力訂定不同運動計畫，注重運動氣氛與感官娛樂，在身心靈處於愉悅舒適的狀況下開啟學員運動與學習動機。至3月底止共25堂課，163人次參與；預計三月份起參與院生之主責區治療師及輔導員需共同討論院生之標的情緒行為及評估院生嚴重情緒行為量表，以做為改善之方向。

11、建置晴園休閒農場Green Care專案

本案為提供中、重度智能障礙及合併自閉症情緒障礙及行動不便之多重障礙院生，藉由實際接觸和運用園藝材料，維護美化植物庭園，接觸自然環境而紓解壓力與復健心靈。目前已決標予衍序規劃設計顧問有限公司，承商已於3月30日提出修正後細部設計圖說，擬訂於4月10日召開第2次審查。

(二) 浩然敬老院

- 1、高齡整合服務：本年度至3月底止，機構居家安寧共收案38人，往生14人，召開家屬會議1次，持續檢視符合居家安寧收案條件者。跨專業個案討論共開6場，討論計155案次。高齡整合門診計30診次，看診住民1,166人次，每診平均約39人次。
- 2、醫療保健服務：定期辦理住民生理、心理、認知、社會等整體性評估；提供健康評估、出院訪視、疾病衛教及換藥，計服務979人次；提供物理治療及諮詢計服務2,020人次；提供用藥安全評估及諮詢，計服務672人次、調配核發處方箋1,084張。
- 3、關懷照顧服務：至3月底止，提供送餐服務、巡房關懷、送藥服務及陪同就醫等服務，受益人次計28萬1,110人次。
- 4、文康休閒活動：至3月底止，長者參與日常活動、住友聯誼會及慶生會等計2,399人次；另持續辦理長者每週社團活動、不定期文康活動及院民旅遊，陶冶身心。
- 5、志工蒞院服務：至3月底止，志工參與服務計1,148人次，服務時數計2,511小時，受益人次計3,336人次。
- 6、推動浩然社會大學社團活動：至3月底止累計辦理118次，參與院民1,279人次。

(三) 老人自費安養中心

- 1、關懷問安服務：提供關懷訪視問安服務，至3月底止，計服務2萬9,754人次。
- 2、文康休閒活動服務：辦理住友文康及相關活動，至3月底止，辦理文康活動7場，計626人次；長青學苑開課，共計辦理3個班(茶與生活班、歌唱班、書法班)，計938人次參加。
- 3、志工服務及關懷：至3月底止，圖書志工服務666人次，志工陪伴就醫5人次，志工關懷訪視長者計165人次。

本年施政重點 (係指本年度重大政策或完工的重要工程)

一、擴增老人共餐據點

本市105年度計有113處據點辦理老人共餐服務，預定於106年底增至230里設有共餐據點，除提供老人共餐服務外，亦提供課程活動，如健康促進課程、失智防治課程、運動保健課程及3C課程等，豐富長者老年生活。

二、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業經衛生福利部105年6月2月核定，係以「袖珍可近、品質不變、善用資源及平價減壓」為建置理念，每處由3名托育人員收托10名2歲以下嬰幼兒，期以結合現行托嬰中心與居家托育的優勢，建構「家長負擔合理」、「照顧環境溫馨」、「服務內容透明」、「托育人員友善工作職場」等特色的袖珍型第四種托育照顧新模式；本政策設置類型區分為社區型(即由本府社會局公辦民營委外)及企業附設型(由企業或機關自行籌設)，社區型截至106年3月業已開辦5處，收托50名嬰幼兒，另企業附設型市政大樓及聯合醫院陽明院區刻籌備中，期擴大公共托育量能，朝106年建置40處為目標。

三、本年府管案之重大工程

(一) 大安區老人服務中心暨日間照顧中心工程

本案為103-107年度連續性計畫，現由本府捷運工程局南區工程處代辦；已完成委託規劃設計，105年4月決標，106年2月已進行灌漿及完成一樓板混凝土澆注，4月將完成二樓板混凝土澆注，預計107年4月完工。

(二) 北投區奇岩樂活大樓設計規劃

本案已於103年6月完成先期規劃，並委由本府捷運工程局協助代辦新建工程，105年4月完成規劃作業，7月完成初步設計審查，8月申請都市設計審議。並於106年1月通過都審，3月提報細部設計圖說。

(三) 中正區城中段社會福利綜合大樓工程

本案為 101-105 年度連續性計畫，由本局主辦，本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參建，委由本府新工處代辦。本案於 102 年 12 月開工，建築工程及水電工程分別於 105 年 5 月及 6 月竣工，12 月取得使用執照，於 106 年 4 月 11 日開幕。